

监督索引号 53042600857401000

峨山彝族自治县大龙潭乡 2021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峨山彝族自治县大龙潭乡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三）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峨山彝族自治县大龙潭乡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 主要职能

1.乡人民政府主持党委全面工作，统筹协调政治、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环境、林业、武装等工作的重大事项。

2.乡财政所承担镇财政预决算编制、惠农政策资金兑付管理、财政资金监管、国有（集体）资产管理和组织财政收入入库等职责。

3.乡农业综合服务中心，负责农业、林业、水利、农业机械、畜牧兽医、农业综合开发等基层农业技术推广、动植物疫病防控防治、农产品质量检测等服务性工作、农村土地承包、农村经济经营管理、农民负担监督等职责。

4.乡文化中心承担承办文化、旅游、广播、电视、群众性体育、党职校等相关工作的管理和服务工作。

5.乡规划建设和环境保护中心承担村镇规划建设、村容村貌、道路交通维护与管理、环境保护和生态建设、园林绿化、城镇公用设施维护与管理等服务性工作。

6.乡社会保障服务中心承办人力资源开发、劳动力技能培训与转移、就业、新型农村养老保险、城镇居民养老保险、优

抚安置、社会救助、最低生活保障，新型农村合作医疗等服务性工作。

7.乡综治中心负责乡扫黑除恶的综治维稳工作。

8.乡党群中心负责党和群众密切联系。

（二）2021年度重点工作任务介绍

一年来，我们主要做了以下6个方面的工作：

1.从“严”管控，疫情防控成效显著。落细落实常态化疫情防控举措，坚决克服麻痹思想、侥幸心理、松劲心态。指挥部始终保持激活状态，严格执行24小时值班值守和领导干部带班制度，慎终如始抓好“外防输入、内防反弹、严防输出”工作，精准排查管控重点人群，对市外返乡人员实行一日一报。扎实做好新冠疫苗接种工作，坚持早会商、早调度，全年累计接种新冠肺炎疫苗13,149剂次，其中3—11岁儿童接种458剂次，60岁以上老人接种1,542剂次，加强针接种598剂次。认真落实“网格化”管理责任，全力推进“云南健康码”扫码进度，多管齐下抓好疫情防控。

2.从“细”谋划，经济发展质量稳步提升。2021年，全乡预计实现地区生产总值48,400.00万元，增长10.00%；预计实现农村经济总收入21,115.50万元，增长5.00%；农民人均纯收入1.66万元，增长8.00%；完成招商引资10,539.00万元，

完成全年任务目标的 100.54%，完成规模以上固定资产投资 13,535.00 万元；向上争取资金 600.00 万元，完成全年任务目标的 100.00%；实现地方财政拨款及上级补助总收入 3,438.25 万元，支出 2,396.15 万元，以实干促实效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

3.从“精”着力，产业发展稳中向好。烤烟产业提质增效。2021 年收购烟叶 121.00 万公斤，上等烟比例达 66.68%，均价 29.78 元/公斤，实现交售收入 3,603.24 万元。畜牧产值稳定增长。生猪存栏 8,751 头，羊存栏 6,195 只，家禽存栏 52,489 羽，肉蛋奶产量 123.00 万公斤，实现产值 3,916.00 万元。特色产业效益明显。累计种植水果 5,285.50 亩，实现产值 284.00 万元；种植花卉 6,000.00 亩，实现产值 4,158.60 万元；大小春播种面积 52,625.00 亩，同比增长 4.78%，产业种植效益、规模、带动效应显著。发展 170.00 余亩的牛蛙养殖项目，预计实现产值 1,000.00 万余元。加快推进云南弘高农业有限公司软籽石榴和南方冬枣、龙潭印香绿色农产品商行玫瑰花产品绿色认证工作，让基础产业强起来，特色产业活起来。

4.从“实”突破，城乡面貌持续改善。农村危房闲置房安心拆除试点工作稳步推进。全乡累计拆除危房闲置房 5.17 万平方米，完成一期计划拆除任务目标的 100.00%。按照“宜耕

则耕、宜林则林、宜建则建”的原则，盘活农村集体长期闲置的宅基地资源，为实用性村庄规划编制提供有力条件。惠民工程建设有力。全年实施水利工程 121 件，总投资 245.94 万元。实施乡村振兴工程项目 9 个。全年养护公路 78 条 307.05 公里，积极配合做好易门至新平高速公路建设前期工作。乡村振兴持续发力。推荐上报县级乡村振兴示范园 1 个、县级乡村振兴示范点 1 个、乡级乡村振兴示范点 2 个、村级乡村振兴示范点 6 个。依托大龙口、大龙潭水库等水资源，稳步推进大龙潭组“抓党建促乡村振兴示范点”项目建设。全力推进“干部规划家乡行动”，有序推动 7 个行政村 57 个村民小组“多规合一”实用性村庄规划编制工作，积极配合做好绿溪村省级示范点规划编制工作。全力以赴做好北移亚洲象管控工作。抓好“河长制”“路长制”“林长制”各项工作落实，生态环境持续优化。爱国卫生“七个专项行动”成效明显，乡村振兴基础不断夯实。

5.从“深”入手，民生保障坚实有力。紧盯“脱贫监测户”“边缘户”“突发严重困难户”三类重点群体，严格落实“四个不摘”要求，精准发力做好风险防控。投入 300.00 万元资金实施巩固脱贫成果项目 3 个，“雨露计划”补助学生 57 人次 8.70 万元。

6.从“新”发力，行政效能建设成效显著。全面履行法治政府建设职责，自觉接受人大监督和社会监督，办理县人大代表建议、意见 52 件，办复率 100.00%。加快推行“互联网+政务服务”建设，实现“一网通办”，全乡共计 61 项办理事项进驻便民服务大厅。深入推进“放管服”，不断优化办事创业和营商环境，打通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推行行政决策科学化、民主化、法治化，严格执行重大行政决策程序。加强权力运行制约和监督机制。按要求公开重点领域事项、机构职能、工作动态、政府规范性文件等政务信息 273 条。统筹做好乡镇财政体制改革、综合水价改革，全面优化政务服务，提升人民群众满意度。

二、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峨山彝族自治县大龙潭乡 2021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的单位共 8 个。其中：行政单位 1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1 个，其他事业单位 6 个。分别是：

- 1.峨山彝族自治县大龙潭乡人民政府；
- 2.峨山彝族自治县大龙潭乡财政所；
- 3.峨山彝族自治县大龙潭乡规划和环境保护中心；
- 4.峨山彝族自治县大龙潭乡社会保障服务中心；
- 5.峨山彝族自治县大龙潭乡综治中心；

- 6.峨山彝族自治县大龙潭乡党群服务中心；
- 7.峨山彝族自治县大龙潭乡宣传文化服务中心；
- 8.峨山彝族自治县大龙潭乡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

（二）部门人员和车辆的编制及实有情况

峨山彝族自治县大龙潭乡 2021 年末实有人员编制 79 人。其中：行政编制 26 人（含行政工勤编制 2 人），事业编制 53 人（含参公管理事业编制 0 人）；在职在编实有行政人员 25 人（含行政工勤人员 2 人），事业人员 42 人（含参公管理事业人员 0 人）。

离退休人员 18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18 人。

实有车辆编制 3 辆，在编实有车辆 3 辆。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件）

峨山彝族自治县大龙潭乡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有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故《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峨山彝族自治县大龙潭乡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2,512.1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369.45 万元，占总收入的

94.32%；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含教育收费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附属单位缴款收入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其他收入 142.71 万元，占总收入的 5.68%。与上年收入 2,898.99 万元减少 386.86 万元，下降 13.34%，主要原因为 2021 年大龙潭乡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整村推进扶贫项目比 2020 年少。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峨山彝族自治县大龙潭乡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2,512.3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643.66 万元，占总支出的 65.42%；项目支出 868.67 万元，占总支出的 34.58%；上缴上级支出、经营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共 0.00 万元，占总支出的 0.00%。与上年对比支出 2,904.96 万元减少 392.63 万元，下降 13.51%，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大龙潭乡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整村推进扶贫项目比 2020 年少。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21 年度用于保障峨山彝族自治县大龙潭乡机关、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 1,643.66 万元。与上年对比 1,589.38 万元增加 54.28 万元，增长 3.41%，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委托业务费增加。其中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支出 1,399.32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85.13%。办公费、

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 244.34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14.87%。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21 年度用于保障峨山彝族自治县大龙潭乡机构、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 868.67 万元。与上年 1,315.58 万元对比减少 446.91 万元，下降 33.97%，主要原因分析 2021 年大龙潭乡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整村推进扶贫项目比 2020 年少。具体项目开支及开展工作情况：

1.大龙潭 2021 年残疾人机动轮椅车燃油补助资金支出 0.13 万元，对使用机动轮椅车代步的下肢贫困残疾人进行燃油补助，帮助下肢残疾人解决出行难问题，提高生活质量，减轻残疾人家庭负担。

2.大龙潭乡 2021 年美术馆公共图书馆文化馆免费开放补助资金支出 0.95 万元，积极开展免费开放服务和峨山县文化馆图书馆大龙潭乡分馆工作，有效加快大龙潭乡公共文化服务体系规划建设，推动大龙潭乡文化事业发展。

3.2021 年大龙潭农业技术推广站人员专项资金支出 1.68 万元，加强农业技术推广人员队伍建设，确保队伍人员稳定，发挥农业灾害救援优势，推进人居环境建设。

4.2014年新一轮退耕还林项目种苗补助资金支出32.00万元，峨山县2014年新一轮退耕还林工程，大龙潭乡涉及1,400.00亩核桃、山核桃、龙竹种植，涉及大龙潭乡绿溪、各雪、司城、鱼塘、迭所5个村委会。项目由峨山县林业局营林站作出设计，并分配任务到乡镇，大龙潭乡按核桃品种生长习性要求及实际栽植地点进行品种的选择，并按要求兑付。

5.大龙潭乡2021年中央自然灾害救灾（抗旱）专项资金支出4.75万元，完成山口、橄榄甸组的抗旱拉水任务，完成吾木树、草坝组的饮水官网改造。

6.大龙潭乡2019年省级公益林（非建档立卡户）补助资金支出47.23万元，将20,600.00亩省级公益林落实到山头地块，聘请管护人员进行巡山管护，落实管护责任单位（村委会），层层签订管护责任状，对省级公益林实行全面管护。及时兑现公益林补偿资金，确保补偿费足额兑现到林农手中。

7.（小型水库维修养护）大龙潭乡2021年第一批中央水利发展专项资金支出4.98万元，完成大龙潭乡小型水库维修养护项目，对水库的启闭机及机电设备进行维修、对水库的卧管进行处理、对水库的外坝坡防护墙进行浇筑处理。

8.大龙潭乡2016年陡坡地生态治理项目第三批补助资金支出4.55万元，结合营造林生产计划的通知，开展我县陡坡

地生态治理工程，大龙潭乡涉及 2,000.00 亩陡坡地治理项目，涉及绿溪、鱼塘两个村委会资金拨付已完成。

9.大龙潭乡 2021 年供水运行维修养护经费支出 22.94 万元，完成大龙潭乡 2021 年供水运行维修养护任务，及时拨付供水人员工资，保障大龙潭乡供水范围内群众 2021 年生活用水，做到及时排险除障。

10.大龙潭乡 2019 年国家级公益林（非建档立卡户）补助资金支出 33.47 万元，已完成大龙潭乡 2019 年国家级公益林（非建档立卡户）补助资金拨付的目标。

11.大龙潭乡 2021 年省级水利救灾专项资金支出 2.00 万元，完成大龙潭乡人饮用水源应急输水工程建设。

12.大龙潭乡 2016 年市级木本油料产业发展项目经费支出 47.26 万元，已完成大龙潭乡涉及 14,857.00 亩核桃种植，涉及大龙潭乡绿溪、班德、各雪、司城、以他斗、鱼塘 6 个村委会。

13.2021 年国家级公益林补助资金支出 14.95 万元，将 35,541.00 亩国家级公益林落实到山头地块，聘请管护人员进行巡山管护，落实管护责任单位（村委会），层层签订管护责任状，对国家级公益林实行全面管护的目标已完成。

14.大龙潭乡人民政府专职消防队经费支出 9.70 万元，完成“三个一”建设（一个平台建设、一支队伍建设、一个体系

建设），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维护大龙潭乡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

15.大龙潭乡 2019 年天然商品林停伐保护管护（非建档立卡户）补助资金支出 78.67 万元，已完成天然商品林停伐保护任务为 105.32 万亩，大龙潭乡 2019 年天然商品林停伐保护管护（非建档立卡户）补助资金拨付的目标。

16.2021 年天然商品林停伐保护项目补助资金支出 17.96 万元，全乡纳入天然商品林停伐保护指标为 82,541.00 亩，集体和个人所有的天然商品林停伐指标为 82,541.00 亩，把停伐管护补助严格兑现到每一个林权所有者，实现天然林全面有效保护的目标已完成。

17.2021 年市级村动物防疫（协检）员工资及人身意外伤害保险专项资金支出 5.35 万元，全乡防疫员 13 人，协检员 9 人，发放完成意外伤害保险、生活补助合计 5.35 万元。

18.党史学习教育经费支出 0.20 万元，为党员、干部征订征订党史学习教育学习资料。

19.市对县综合考评奖支出 8.00 万元，激励了我乡广大工作人员工作积极性。

20.2021 年大龙潭乡迭所村委会巴拉宗组民族特色村项目专项资金支出 86.10 万元，完成了大龙潭乡迭所村委会巴拉宗组民族团结特色村项目，改善了巴拉宗组路面硬化、雨污分流

等问题，改造少数民族群众产业发展环境，改善少数民族群众生活条件。

21.2021年大龙潭乡司城村大龙潭组人居环境整治项目专项资金支出160.00万元，2021年大龙潭乡司城村大龙潭组人居环境整治项目完成建设内容：混凝土道路1,020.00立方米，混凝土检查井105座，垃圾房2座，挡土墙碎石滤层200.54立方米，石挡土墙2,285.85立方米，挡土墙槽土方976.90立方米，挡土墙回填方293.07立方米，排水明沟590.00米，巩固提升基础设施建设让受益群众个人、家庭、村庄卫生环境有了明显改善，群众生活水平有了明显提高。

22.2021年计生宣传员、信息员生活补助资金支出2.19万元，发放宣传员和信息员的生活补助不仅提高其经济收入和工作积极性，还有力的保证了计生工作的稳定性。

23.上海市捐赠抗旱救灾省级专项补助资金支出2.00万元，对2020年以来因旱导致生活困难的受灾群众进行救助，保障受灾群众基本生活。

24.大龙潭乡2021年乡镇扶贫工作经费支出2.03万元，实际用于会议费、培训费、办公费、材料制作费、档案费、劳务派遣费、网络维护费、委托业务费等，下达的经费，大大缓解驻村队员的负担。

25.创业担保贷款奖励性补助资金支出 0.90 万元，2021 年大龙潭乡共完成贷免扶补 20 户，担保贷款 32 户，完成了县就业局下达的目标。

26.2021 年大龙潭乡绿溪村绿溪组烤烟特色产业种植项目专项资金对下转移经费支出 39.78 万元，2021 年大龙潭乡绿溪村绿溪组烤烟特色产业种植项目建设内容：改扩建田间机耕路 2.45 千米，完成年初既定目标。

27.县乡村组烤烟生产组织奖励经费支出 33.47 万元，发放村组干部烤烟生产奖励金，促进了我乡广大工作人员抓烤烟生产工作积极性。

28.大龙潭 2021 年雨露计划扶贫专项资金经费支出 8.70 万元，2021 年大龙潭乡雨露计划实际补助 58 人次，补助金额 8.70 万元。

29.2021 年大龙潭乡班德村班德组特色农产品交易项目专项资金对下转移经费支出 100.00 万元，2021 年大龙潭乡班德村委会班德组特色农产品交易物流仓储项目完成项目建设内容：安装太阳能路灯 10 盏，铝瓦 1,600.44 平方米，雨落管 357.00 米，土方开挖 168.30 立方米，道路平整 320.00 米，C25 道路硬化 644.00 立方米，支砌挡墙 1,110.72 立方米，安装 400 毫米涵管 12.00 米，钢架铝瓦大棚 1,425.60 平方米，继续

巩固提升基础设施建让受益群众个人、家庭、村庄经济效益有了明显改善，群众生活水平有了明显提高。

30.困难群众临时救助补助资金支出 2.00 万元，对 2021 年遭遇突发事件、意外伤害、重大疾病或其他特殊原因导致基本生活陷入困境，其他社会救助政策暂时无法覆盖或救助之后基本生活暂时仍有严重困难的家庭或个人给予救助，帮助其渡过难关，保障其基本生活。2021 年已完成该目标。

31.大龙潭乡集镇规划建设前期专项资金支出 27.71 万元，完成了大龙潭乡“一中心、两轴带、三片区、多节点”。

32.大龙潭乡冬春救助补助资金支出 34.00 万元，以保障民生、维护稳定、促进和谐、服务发展为目标，全力做好冬春受灾困难群众生活救助工作，确保受灾困难群众有饭吃、有衣穿、有房住，全面共救助 3,666 人，完成了既定目标。

33.大龙潭乡法吾村民小组文体活动场所建设专项资金支出 30.00 万，建成法吾村民小组文体活动室 411.50 平方米一幢，占地面积 975.90 平方米。

34.大龙潭乡敬老院护理型床位升级改造补助资金支出 2.97 万元，该资金用于大龙潭乡敬老院护理型床位升级改造。购置 17 张护理型床位，增强老人幸福感。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峨山彝族自治县大龙潭乡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366.49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4.19%。与上年对比减少 393.07 万元，下降 14.24%，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大龙潭乡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扶贫项目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459.31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19.41%。主要用于保障机关事业单位正常运行支出,支持我单位职工正常履行工作职能,保障各站所部门的项目支出要求，满足我乡正常的支出需求，维持我乡正常运转。

2.外交（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大龙潭乡无此事项。

3.国防（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大龙潭乡无此事项。

4.公共安全（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大龙潭乡无此事项。

5.教育（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大龙潭乡无此事项。

6.科学技术（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大龙潭乡无此事项。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56.1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2.37%。一方面用于文化站人员工资

和正常的机构运转，另一方面用于完善文化、旅游服务体系建设，为我乡文化旅游事业发展提供良好的条件。

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24.96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9.51%。主要用于保障社会保障和服务中心正常的机构运转和人员支出，同时还用于农村社会保障服务。

9.卫生健康（类）支出 77.93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3.29%。主要用于乡镇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加强预防控制重大疾病工作，积极有效应对疫情，同时也用于健康知识的宣传，提高群众的安全意识。

10.节能环保（类）支出 32.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1.35%。主要用于退耕还林和林业生态的恢复，提高我乡森林覆盖面积，改善群众生活条件，保护生态，合理建设生态环境，防止水土流失，改善土壤条件，增加群众收入。

11.城乡社区（类）支出 78.2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3.31%。主要用于规划集镇建设，保护、开发和利用大龙潭集镇周边水源，弘扬和传承彝龙文化信仰，带动大龙潭特色乡村生态休闲旅游基地的发展，集中力量将大龙潭打造成以山林生态、滨水休闲、体验度假为主导，兼具康体疗养、民族文化展示、购物娱乐等旅游功能的休闲旅游小镇。

12.农林水（类）支出 1,251.59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52.89%。主要用于天然林停伐管护费的发放，以及灾害的防治，包括抗旱资金的补助以及小型水库的修建与治理、饮水安全工程维护资金等。

13.交通运输（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大龙潭乡无此事项。

14.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类）支出类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大龙潭乡无此事项。

15.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大龙潭乡无此事项。

16.金融（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大龙潭乡无此事项。

17.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大龙潭乡无此事项。

18.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大龙潭乡无此事项。

19.住房保障（类）支出 109.29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4.62%。主要用于保障职工住房，住房公积金以及改善人居环境，完善城市基础配套设施建设，提高城市品质。

20.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大龙潭乡无此事项。

21.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大龙潭乡无此事项。

22.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77.0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3.26%。主要用于抗旱、自然灾害救助以及自然灾害的防治的宣传，提高群众应对自然灾害的能力，提高群众安全意识。

23.其他（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大龙潭乡无此事项。

24.债务还本（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大龙潭乡无此事项。

25.债务付息（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大龙潭乡无此事项。

26.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大龙潭乡无此事项。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峨山彝族自治县大龙潭乡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14.28 万元，支出决算为 5.46 万元，

完成预算的 38.24%。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5.11 万元，完成预算的 43.67%；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3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3.18%。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为我乡严格执行公务接待用餐标准，厉行节约，且 2021 年财政资金紧张，未实现全部报销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比 2020 年减少 4.96 万元，下降 47.6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减少 0.00 万元，下降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减少 4.49 万元，下降 46.80%，主要原因为 2021 年财政资金紧张，未实现全部报销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减少 0.45 万元，下降 57.18%。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减少的主要原因为我乡规范公务接待的标准、程序，严格执行上级的公务接待要求，厉行节约，且 2021 年财政资金紧张，未实现全部报销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公务用车

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5.11 万元，占 93.59%；公务接待费支出 0.34 万元，占 6.41%。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共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5.11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00 万元，购置车辆 0 辆。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5.11 万元，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3 辆。主要用于在编车辆所需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34 万元。其中：

国内接待费支出 0.34 万元（其中：外事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共安排国内公务接待 8 批次（其中：外事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71 人（其中：外事接待人次 0 人）。主要用于接待上级单位下乡调研考察检查工作、同级单位工作交流发生的接待支出。

国（境）外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共安排国（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0 人。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构筑物		200 万 以上 大型 设备	固定 资产	投资/ 有价 证券			资产
栏 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合 计	1	1,595.40	146.76	1,322.91	955.05	143.88		223.98			125.73	

填报说明：1. 资产总额=流动资产+固定资产+对外投资 / 有价证券+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其他资产

2. 固定资产=房屋构筑物+车辆+单价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其他固定资产

3. 填报金额为资产“账面原值”。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 年度，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大龙潭乡隶属峨山县，地处峨山县西北面，与易门县、楚雄州接壤。我乡属于典型的高原山区乡，气候多样，海波高低差较大，交通闭塞。全乡以农业种养殖业为主。全乡国土面积 213.00 平方千米，人口 1.25 万人。全乡共有 7 个村委会，57 个村民小组。2021 年全乡预计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48,400.00 万元，农民人均纯收入 1.66 万元。完成规模以上固定资产投资 13,535.00 万元；完成招商引资 10,539.00 万元。全年实施水利

工程 121 件，总投资 245.94 万元。实施乡村振兴工程项目 9 个。全年养护公路 78 条 307.05 公里，积极配合做好易门至新平高速公路建设前期工作。乡村振兴持续发力。推荐上报县级乡村振兴示范园 1 个、县级乡村振兴示范点 1 个、乡级乡村振兴示范点 2 个、村级乡村振兴示范点 6 个。全乡共有八个预算单位，分别承担着社会管理和乡村发展等职责。

全乡累计拆除危房闲置房 5.17 万平方米，完成一期计划拆除任务目标的 100.00%。按照“宜耕则耕、宜林则林、宜建则建”的原则，盘活农村集体长期闲置的宅基地资源，为实用性村庄规划编制提供有力条件。依托大龙口、大龙潭水库等水资源，稳步推进大龙潭组“抓党建促乡村振兴示范点”项目建设。全力推进“干部规划家乡行动”，有序推动 7 个行政村 57 个村民小组“多规合一”实用性村庄规划编制工作，积极配合做好绿溪村省级示范点规划编制工作。全力以赴做好北移亚洲象管控工作。抓好“河长制”“路长制”“林长制”各项工作落实，生态环境持续优化。爱国卫生“七个专项行动”成效明显，乡村振兴基础不断夯实。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我乡共预算项目资金 61 项，资金合计 2,220.18 万元，执行 868.67 万元，执行率 39.13%。总体项目情况按计划

实施，评价情况分析综合评价结论自评工作开展顺利，资金拨付及时，使用合理，但拨付率较低。

（三）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1.大龙潭 2021 年残疾人机动轮椅车燃油补助资金支出 0.13 万元，对使用机动轮椅车代步的下肢贫困残疾人进行燃油补助，帮助下肢残疾人解决出行难问题，提高生活质量，减轻残疾人家庭负担。自评等级为优。

2.大龙潭乡 2021 年美术馆公共图书馆文化馆免费开放补助资金支出 0.95 万元，积极开展免费开放服务和峨山县文化馆图书馆大龙潭乡分馆工作，有效加快大龙潭乡公共文化服务体系规划建设，推动大龙潭乡文化事业发展。自评等级为良。

3.2021 年大龙潭农业技术推广站人员专项资金支出 1.68 万元，加强农业技术推广人员队伍建设，确保队伍人员稳定，发挥农业灾害救援优势，推进人居环境建设。自评等级为良。

4.2014 年新一轮退耕还林项目种苗补助资金支出 32.00 万元，峨山县 2014 年新一轮退耕还林工程，大龙潭乡涉及 1,400.00 亩核桃、山核桃、龙竹种植，涉及大龙潭乡绿溪、各雪、司城、鱼塘、迭所 5 个村委会。项目由峨山县林业局营林站作出设计，并分配任务到乡镇，大龙潭乡按核桃品种生长习性要求及实际栽植地点进行品种的选择，并按要求兑付。自评等级为良。

5.大龙潭乡 2021 年中央自然灾害救灾（抗旱）专项资金支出 4.75 万元，完成山口、橄榄甸组的抗旱拉水任务，完成吾木树、草坝组的饮水官网改造。自评等级为良。

6.大龙潭乡 2019 年省级公益林（非建档立卡户）补助资金支出 47.23 万元，将 20,600.00 亩省级公益林落实到山头地块，聘请管护人员进行巡山管护，落实管护责任单位（村委会），层层签订管护责任状，对省级公益林实行全面管护。及时兑现公益林补偿资金，确保补偿费足额兑现到林农手中。自评等级为良。

7.（小型水库维修养护）大龙潭乡 2021 年第一批中央水利发展专项资金支出 4.98 万元，完成大龙潭乡小型水库维修养护项目，对水库的启闭机及机电设备进行维修、对水库的卧管进行处理、对水库的外坝坡防护墙进行浇筑处理。自评等级为优。

8.大龙潭乡 2016 年陡坡地生态治理项目第三批补助资金支出 4.55 万元，结合营造林生产计划的通知，开展我县陡坡地生态治理工程，大龙潭乡涉及 2,000.00 亩陡坡地治理项目，涉及绿溪、鱼塘两个村委会资金拨付已完成。自评等级为优。

9.大龙潭乡 2021 年供水运行维修养护经费支出 22.94 万元，完成大龙潭乡 2021 年供水运行维修养护任务，及时拨付

供水人员工资，保障大龙潭乡供水范围内群众 2021 年生活用水，做到及时排险除障。自评等级为良。

10.大龙潭乡 2019 年国家级公益林（非建档立卡户）补助资金支出 33.47 万元，已完成大龙潭乡 2019 年国家级公益林（非建档立卡户）补助资金拨付的目标。自评等级为优。

11.大龙潭乡 2021 年省级水利救灾专项资金支出 2.00 万元，完成大龙潭乡人饮水源应急输水工程建设。自评等级为优。

12.大龙潭乡 2016 年市级木本油料产业发展项目经费支出 47.26 万元，已完成大龙潭乡涉及 14,857.00 亩核桃种植，涉及大龙潭乡绿溪、班德、各雪、司城、以他斗、鱼塘 6 个村委会。自评等级为优。

13.2021 年国家级公益林补助资金支出 14.95 万元，将 35,541.00 亩国家级公益林落实到山头地块，聘请管护人员进行巡山管护，落实管护责任单位（村委会），层层签订管护责任状，对国家级公益林实行全面管护的目标已完成。自评等级为优。

14.大龙潭乡人民政府专职消防队经费支出 9.70 万元，完成“三个一”建设（一个平台建设、一支队伍建设、一个体系建设），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维护大龙潭乡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自评等级为良。

15.大龙潭乡 2019 年天然商品林停伐保护管护（非建档立卡户）补助资金支出 78.67 万元，已完成天然商品林停伐保护任务为 105.32 万亩，大龙潭乡 2019 年天然商品林停伐保护管护（非建档立卡户）补助资金拨付的目标。自评等级为优。

16.2021 年天然商品林停伐保护项目补助资金支出 17.96 万元，全乡纳入天然商品林停伐保护指标为 82,541.00 亩，集体和个人所有的天然商品林停伐指标为 82,541.00 亩，把停伐管护补助严格兑现到每一个林权所有者，实现天然林全面有效保护的目标已完成。自评等级为良。

17.2021 年市级村动物防疫（协检）员工资及人身意外伤害保险专项资金支出 5.35 万元，全乡防疫员 13 人，协检员 9 人，发放完成意外伤害保险、生活补助合计 5.35 万元。自评等级为优。

18.党史学习教育经费支出 0.20 万元，为党员、干部征订征订党史学习教育学习资料。自评等级为优。

19.市对县综合考评奖支出 8.00 万元，激励了我乡广大工作人员工作积极性。自评等级为优。

20.2021 年大龙潭乡迭所村委会巴拉宗组民族特色村项目专项资金支出 86.10 万元，完成了大龙潭乡迭所村委会巴拉宗组民族团结特色村项目，改善了巴拉宗组路面硬化、雨污分流

等问题，改造少数民族群众产业发展环境，改善少数民族群众生活条件。自评等级为优。

21.2021年大龙潭乡司城村大龙潭组人居环境整治项目专项资金支出160.00万元，2021年大龙潭乡司城村大龙潭组人居环境整治项目完成建设内容：混凝土道路1,020.00立方米，混凝土检查井105座，垃圾房2座，挡土墙碎石滤层200.54立方米，石挡土墙2,285.85立方米，挡土墙槽土方976.90立方米，挡土墙回填方293.07立方米，排水明沟590.00米，巩固提升基础设施建设让受益群众个人、家庭、村庄卫生环境有了明显改善，群众生活水平有了明显提高。自评等级为优。

22.2021年计生宣传员、信息员生活补助资金支出2.19万元，发放宣传员和信息员的生活补助不仅提高其经济收入和工作积极性，还有力的保证了计生工作的稳定性。自评等级为优。

23.上海市捐赠抗旱救灾省级专项补助资金支出2.00万元，对2020年以来因旱导致生活困难的受灾群众进行救助，保障受灾群众基本生活。自评等级为优。

24.大龙潭乡2021年乡镇扶贫工作经费支出2.03万元，实际用于会议费、培训费、办公费、材料制作费、档案费、劳务派遣费、网络维护费、委托业务费等，下达的经费，大大缓解驻村队员的负担。自评等级为优。

25.创业担保贷款奖励性补助资金支出 0.90 万元，2021 年大龙潭乡共完成贷免扶补 20 户，担保贷款 32 户，完成了县就业局下达的目标。自评等级为优。

26.2021 年大龙潭乡绿溪村绿溪组烤烟特色产业种植项目专项资金对下转移经费支出 39.78 万元，2021 年大龙潭乡绿溪村绿溪组烤烟特色产业种植项目建设内容：改扩建田间机耕路 2.45 千米，完成年初既定目标。自评等级为优。

27.县乡村组烤烟生产组织奖励经费支出 33.47 万元，发放村组干部烤烟生产奖励金，促进了我乡广大工作人员抓烤烟生产工作积极性。自评等级为优。

28.大龙潭 2021 年雨露计划扶贫专项资金经费支出 8.70 万元，2021 年大龙潭乡雨露计划实际补助 58 人次，补助金额 8.70 万元。自评等级为优。

29.2021 年大龙潭乡班德村班德组特色农产品交易项目专项资金对下转移经费支出 100.00 万元，2021 年大龙潭乡班德村委会班德组特色农产品交易物流仓储项目完成项目建设内容：安装太阳能路灯 10 盏，铝瓦 1,600.44 平方米，雨落管 357.00 米，土方开挖 168.30 立方米，道路平整 320.00 米，C25 道路硬化 644.00 立方米，支砌挡墙 1,110.72 立方米，安装 400 毫米涵管 12.00 米，钢架铝瓦大棚 1,425.60 平方米，继续

巩固提升基础设施建让受益群众个人、家庭、村庄经济效益有了明显改善，群众生活水平有了明显提高。自评等级为优。

30.困难群众临时救助补助资金支出 2.00 万元，对 2021 年遭遇突发事件、意外伤害、重大疾病或其他特殊原因导致基本生活陷入困境，其他社会救助政策暂时无法覆盖或救助之后基本生活暂时仍有严重困难的家庭或个人给予救助，帮助其渡过难关，保障其基本生活，2021 年已完成该目标。自评等级为优。

31.大龙潭乡集镇规划建设前期专项资金支出 27.71 万元，完成了大龙潭乡“一中心、两轴带、三片区、多节点”。自评等级为中。

32.大龙潭乡冬春救助补助资金支出 34.00 万元，以保障民生、维护稳定、促进和谐、服务发展为目标，全力做好冬春受灾困难群众生活救助工作，确保受灾困难群众有饭吃、有衣穿、有房住，全面共救助 3,666 人，完成了既定目标。自评等级为优。

33.大龙潭乡法吾村民小组文体活动场所建设专项资金支出 30.00 万，建成法吾村民小组文体活动室 411.50 平方米一幢，占地面积 975.90 平方米。自评等级为优。

34.大龙潭乡敬老院护理型床位升级改造补助资金支出2.97万元，该资金用于大龙潭乡敬老院护理型床位升级改造。购置17张护理型床位，增强老人幸福感。自评等级为优。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峨山彝族自治县大龙潭乡没有其他事项情况说明。

六、相关口径说明

（一）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等人员经费以外的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三）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省部级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

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四）“三公”经费决算数：指各部门（含下属单位）当年通过本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数（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政府采购：是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采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

二、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是指政府凭借国家政治权力，以社会管理者身份筹集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主要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维持国家行政职能正常运转、保障国家安全等方面。包括税收收入和非税收入，其中：税收收入主要包括增值税、营业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等，非税收入主要包括纳入预算管理的行政性收费、罚没收入、专项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等。

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是指通过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统筹安排的支出。其功能分类范围主要包括：一般公共服务、公共安全、教育、科学技术、文化体育与传媒、

社会保障和就业、医疗卫生、节能环保、城乡社区事务、农林水事务、交通运输、商业服务业等事务、国土资源气象等事物、住房保障支出等。

四、“三公”经费：“三公”经费预算数是指各部门从年初预算安排用于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用的预算数。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监督索引号 53042600857401111